



# CHEVALIER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

## 其士泛亞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8)

###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 業績

其士泛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之綜合業績與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2	<b>259,907</b>	188,423
銷售成本		<b>(65,779)</b>	(47,545)
毛利		<b>194,128</b>	140,878
其他收入淨值	3	<b>10,167</b>	822
其他收益／(虧損)淨值	4	<b>2,850</b>	(2,265)
分銷費用		<b>(173,166)</b>	(110,319)
行政支出		<b>(5,690)</b>	(5,228)
經營溢利		<b>28,289</b>	23,888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b>955</b>	—
財務費用		<b>(4,557)</b>	(3,824)
除稅前溢利	5	<b>24,687</b>	20,064
所得稅支出	6	<b>(2,005)</b>	(2,82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b>22,682</b>	17,240
<b>非持續經營業務</b>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9	<b>10,979</b>	19,726
本年度溢利		<b>33,661</b>	36,966
應佔方：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33,661</b>	36,966
少數股東權益		—	—
		<b>33,661</b>	36,966
股息	7	<b>13,376</b>	13,709
每股盈利	8		
來自持續及非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港仙)		<b>18.57</b>	21.5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港仙)		<b>12.51</b>	10.06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港仙)		<b>6.06</b>	11.51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	7,1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b>58,890</b>	44,631
預付租賃款項		—	2,192
商譽		<b>84,010</b>	82,392
商標		<b>108,000</b>	108,000
所佔聯營公司權益		<b>62,092</b>	—
可供出售投資		<b>9,247</b>	10,020
於損益表按公允值處理之投資		<b>51,320</b>	49,58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	<b>19,498</b>	17,104
		<b>393,057</b>	321,047
<b>流動資產</b>			
存貨		<b>6,897</b>	66,991
應收帳款、存出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b>24,699</b>	94,324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1,756
就合約工程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		—	342
可取回所得稅		<b>2,553</b>	662
於損益表按公允值處理之投資		<b>62,142</b>	73,279
衍生財務工具		—	32
銀行結存及現金等值		<b>88,250</b>	72,399
		<b>184,541</b>	309,785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9	<b>171,479</b>	—
		<b>356,020</b>	309,785
<b>流動負債</b>			
應付帳款、應付票據、存入按金及應付費用	11	<b>48,832</b>	77,04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b>1,404</b>	—
就合約工程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	264
遞延收入		<b>1,073</b>	20,420
課稅準備		—	942
銀行貸款		<b>52,000</b>	52,000
		<b>103,309</b>	150,671
直接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 非流動資產有關之負債	9	<b>105,969</b>	—
		<b>209,278</b>	150,671
<b>流動資產淨值</b>		<b>146,742</b>	159,114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539,799</b>	480,161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b>95,078</b>	85,678
儲備		<b>386,086</b>	325,422
		<hr/>	<hr/>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b>481,164</b>	411,100
少數股東權益		<b>200</b>	176
		<hr/>	<hr/>
<b>總權益</b>		<b>481,364</b>	411,276
		<hr/>	<hr/>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		<b>21,435</b>	19,885
銀行貸款		<b>37,000</b>	49,000
		<hr/>	<hr/>
		<b>58,435</b>	68,885
		<hr/>	<hr/>
<b>總權益及非流動負債</b>		<b>539,799</b>	480,161
		<hr/> <hr/>	<hr/> <hr/>

## 1 編製基礎

其士泛亞控股有限公司之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告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已根據於損益表按公允值處理之投資物業、可供出售之投資、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之重估進行修正。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告需要作出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運用其判斷力。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已生效之新制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採用該等新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已考慮對集團可適用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相關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制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告之呈報方式：股本披露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8號	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9號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安排

往年，本集團分別將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及於年內出售之財務資產之帳面值列作本集團營業額及銷售成本之一部份。於本年度，本公司之董事認為以淨額形式反映證券買賣成果較為合適，並將該等款項列作其他收入。採納該等變動，致使營業額及銷售成本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下降港幣15,600,000元及港幣12,000,000元及其他收入增加港幣3,600,000元。並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下降港幣94,300,000元及港幣87,900,000元及其他收入增加港幣6,400,000元。

## 2 業務及地區分類

### 按業務劃分

按經營管理目的，本集團由以下三個部門組成。此等部門為本集團呈報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業務分類資料載列如下：

### 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 經營業務	總計
	餐飲	證券投資	電腦及資訊 通訊科技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益	<u>250,076</u>	<u>9,831</u>	<u>491,654</u>	<u>751,561</u>
業績				
分類業績	<u>14,909</u>	<u>17,020</u>	<u>10,942</u>	<u>42,871</u>
未分配公司支出				(4,054)
未分配公司收入				486
利息收入				1,383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955	—	—	955
財務費用				<u>(5,118)</u>
除稅前溢利				<u>36,523</u>
所得稅支出				<u>(2,862)</u>
本年度溢利				<u><u>33,661</u></u>

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 經營業務	總計
	餐飲	證券投資	電腦及資訊 通訊科技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收益</b>	<u>179,469</u>	<u>8,954</u>	<u>545,412</u>	<u>733,835</u>
<b>業績</b>				
分類業績	<u>18,794</u>	<u>5,734</u>	<u>18,352</u>	42,880
未分配公司支出				(5,611)
未分配公司收入				5,812
利息收入				1,653
財務費用				<u>(3,906)</u>
除稅前溢利				40,828
所得稅支出				<u>(3,862)</u>
本年度溢利				<u>36,966</u>

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內部分類銷售。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 經營業務	總計
	餐飲	證券投資	電腦及資訊 通訊科技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318,557	180,097	171,479	670,13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2,092	—	—	62,092
未分配公司資產				16,852
<b>總資產</b>				<b>749,077</b>
<b>負債</b>				
分類負債	47,630	—	105,969	153,599
未分配公司負債				114,114
<b>總負債</b>				<b>267,713</b>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餐飲	證券投資	電腦及資訊 通訊科技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270,069	158,950	183,557	612,576
未分配公司資產				18,256
<b>總資產</b>				<b>630,832</b>
<b>負債</b>				
分類負債	17,878	—	74,937	92,815
未分配公司負債				126,741
<b>總負債</b>				<b>219,556</b>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 經營業務	總計
	餐飲	證券投資	電腦及資訊 通訊科技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本開支	45,656	—	975	46,631
折舊	17,352	—	1,800	19,152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	184	184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1,473	—	1,4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收益)／虧損淨額	151	—	(8)	143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	2,432	2,432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	12	12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 經營業務	總計
	餐飲	證券投資	電腦及資訊 通訊科技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本開支	41,976	—	686	42,662
折舊	10,568	24	1,829	12,42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	251	251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2,466	—	2,4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收益)／虧損淨額	686	—	(1,037)	(351)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	1,000	1,000
應收款項減值回撥	—	—	(1,983)	(1,983)

## 按地區劃分

本集團經營之餐飲業務於香港、新加坡及中國內地運作。而電腦及資訊科技業務於香港、泰國及中國內地運作。證券投資買賣於香港運作。以下為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收益之分析：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收益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香港	<b>647,997</b>	<b>86</b>	649,439	88
泰國	<b>72,764</b>	<b>10</b>	65,826	9
新加坡	<b>23,642</b>	<b>3</b>	15,730	2
中國內地	<b>7,158</b>	<b>1</b>	2,840	1
	<b>751,561</b>	<b>100</b>	<b>733,835</b>	<b>100</b>

下列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分類資產及資本增加帳面值之分析：

	分類資產帳面值		資本支出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香港	<b>673,447</b>	558,891	<b>34,300</b>	36,598
泰國	<b>52,513</b>	51,977	<b>67</b>	158
新加坡	<b>8,780</b>	9,307	<b>3,375</b>	3,150
中國內地	<b>14,337</b>	10,657	<b>8,889</b>	2,756
	<b>749,077</b>	<b>630,832</b>	<b>46,631</b>	<b>42,662</b>

### 3 其他收入淨值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銀行存款利息	1,125	1,303
於損益表按公允值處理之投資之收益／(虧損)	8,828	(729)
其他	214	248
	<u>10,167</u>	<u>822</u>
<b>非持續經營業務</b>		
銀行存款利息	258	350
物業租金總收入港幣622,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715,000元)		
減直接營業支出	486	418
其他	183	792
	<u>927</u>	<u>1,560</u>
	<u><b>11,094</b></u>	<u><b>2,382</b></u>

### 4 其他收益／(虧損)淨值

	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衍生財務工具之未變現收益／ (虧損)	—	—	1,715	(2,882)	1,715	(2,882)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473)	(2,466)	—	—	(1,473)	(2,466)
應收款項減值準備之(準備)／ 撥回	—	—	(12)	1,983	(12)	1,983
匯兌收益淨額	2,257	358	135	2,396	2,392	2,754
出售待售物業收益淨額	—	—	—	4,392	—	4,392
聯營公司應收帳減值虧損	—	—	(280)	(1,745)	(280)	(1,745)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增加	—	—	737	190	737	19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撥回	2,066	—	1,597	404	3,663	404
其他	—	(157)	—	1,507	—	1,350
	<u>2,850</u>	<u>(2,265)</u>	<u>3,892</u>	<u>6,245</u>	<u>6,742</u>	<u>3,980</u>

## 5 除稅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	184	251	184	251
核數師酬金	805	779	341	307	1,146	1,0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352	10,592	1,800	1,829	19,152	12,4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收益)淨值	151	686	(8)	(1,037)	143	(351)
營業性租賃之樓宇租用支出						
—最低租賃付款	55,787	37,363	5,134	4,906	60,921	42,269
—或然租金費用	7,476	4,616	—	—	7,476	4,616
預付租金之減值虧損撥回	—	—	—	(107)	—	(107)
員工開支(附註)	53,388	36,801	75,912	75,420	129,300	112,221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	2,432	1,000	2,432	1,000

附註：員工開支數額包括向員工發放之遣散費港幣17,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6,000元)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扣除已沒收之供款)港幣4,926,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4,892,000元)。

## 6. 所得稅支出

	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現時稅項						
香港	403	2,528	—	735	403	3,263
海外	—	—	909	318	909	318
	403	2,528	909	1,053	1,312	3,581
遞延稅項	1,602	296	(52)	(15)	1,550	281
	2,005	2,824	857	1,038	2,862	3,862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各獨立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減前期虧損後按稅率17.5%(二零零六年：17.5%)計算。

海外之課稅乃按照各公司當地之法例及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 7 股息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二零零六年：3.0港仙)	4,754	5,141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零六年：5.0港仙)	8,622	8,568
	<u>13,376</u>	<u>13,709</u>

本公司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總額為港幣8,622,000元(二零零六年：每股5.0港仙，總額為港幣8,568,000元)，須待股東於本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該擬派股息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並未作為應付股息處理。

## 8 每股盈利

### 來自持續及非持續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乃以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港幣33,661,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36,966,000元)除以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181,296,693股(二零零六年：171,355,871股)計算。

由於並無潛在攤薄股，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乃以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港幣22,682,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7,240,000元)除以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181,296,693股(二零零六年：171,355,871股)計算。

由於並無潛在攤薄股，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盈利等於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

###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乃以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港幣10,979,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9,726,000元)除以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181,296,693股(二零零六年：171,355,871股)計算。

由於並無潛在攤薄股，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盈利等於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

## 9 非持續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二日，本公司訂立一份協議，出售本集團之電腦及資訊通訊科技相關業務（「出售」）。董事會認為，出售能重整本集團餐飲業務之業務焦點及資源，並與本集團之業務策略一致。出售之詳情於附註13披露。

歸入綜合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動表內之非持續經營業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呈列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收入	<b>491,654</b>	545,412
銷售成本	<b>(435,765)</b>	(483,029)
毛利	<b>55,889</b>	62,383
其他收入	<b>927</b>	1,560
其他收益淨值	<b>3,892</b>	6,245
分銷費用	<b>(44,220)</b>	(44,035)
行政支出	<b>(4,091)</b>	(5,307)
經營溢利	<b>12,397</b>	20,846
財務費用	<b>(561)</b>	(82)
除稅前溢利	<b>11,836</b>	20,764
所得稅支出	<b>(857)</b>	(1,038)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b><u>10,979</u></b>	<b><u>19,726</u></b>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b>1,787</b>	(7,197)
來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b>(778)</b>	510
來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b>9,000</b>	—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b><u>10,009</u></b>	<b><u>(6,687)</u></b>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待售之非持續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主要類別如下：

千港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7,95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274
預付租賃款項	2,014
存貨	49,054
應收帳款、存出按金及預付款項	67,114
就合約工程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	150
可取回所得稅	438
衍生財務工具	1,747
銀行結存及現金等值	28,738
	<hr/>
總計	<b>171,479</b>

直接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有關之負債

應付帳款、應付票據、存入按金及應付費用	79,157
就合約工程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45
遞延收入	16,857
課稅準備	910
銀行貸款	9,000
	<hr/>
總計	<b>105,969</b>

## 10 應收帳款、存出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應收貨款	49,476	59,222
減：累積減值虧損	(1,942)	(2,596)
	<u>47,534</u>	<u>56,626</u>
其他應收帳款、存出按金及預付款項	63,777	54,802
	<u>111,311</u>	<u>111,428</u>
分類為持作出售	(67,114)	—
	<u>44,197</u>	<u>111,428</u>
作財務報告用途之分析：		
非流動資產	19,498	17,104
流動資產	24,699	94,324
	<u>44,197</u>	<u>111,428</u>

本集團對各個核心業務之客戶已確立指定之信貸政策，給予應收貨款之平均信貸期為60天，惟咖啡店之餐飲銷售則主要以現金結算。

以下為本集團於結算日之應收貨款之帳齡分析：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0—60天	38,458	49,348
61—90天	3,892	2,533
逾90天	5,184	4,745
	<u>47,534</u>	<u>56,626</u>

## 11 應付帳款、應付票據、存入按金及應付費用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	64,626	34,416
其他應付款項、存入按金及應付費用	48,526	42,629
收購聯營公司之估計應付代價	14,837	—
	<u>127,989</u>	<u>77,045</u>
分類為持作出售	(79,157)	—
	<u>48,832</u>	<u>77,045</u>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0-60天	61,845	31,166
61-90天	1,129	333
逾90天	1,652	2,917
	<u>64,626</u>	<u>34,416</u>
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	<u>64,626</u>	<u>34,416</u>

## 12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承諾向一名獨立第三方Sinochina Pacific Limited收購其聯營公司Sino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SEL」)餘下51%之已發行股本。收購完成後，SEL將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代價乃根據SEL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表現而釐定。總代價(包括SEL49%之已發行股本之購買價格)將不超過港幣200,000,000元。

## 13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舉行之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已批准出售與電腦及資訊通訊科技業務有關之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資產與負債予其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總代價乃根據其資產淨值釐定。
- (b)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之名稱由「Chevalier iTech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evalier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
- (c)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以每股股份港幣3.70元之認購價發行25,384,146股新股份。發行新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約港幣91,600,000元將由本集團用作營運資金。
- (d)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其士太平洋餐飲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大有數字資源有限責任公司(「大有數字」)訂立備忘錄，就有關(a)向大有數字及／或其關聯公司於中國內地之餐飲業務提供管理服務；(b)在中國內地供應咖啡及有關飲料、咖啡豆、咖啡機予大有數字及／或其關聯公司；(c)大有數字及／或其關聯公司可能投資於本公司現時在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作為擴展本公司在中國內地之咖啡業務；及(d)大有數字及／或其關聯公司可能與本公司成立50：50之合資公司，以推廣在中國內地之咖啡零售及咖啡方案(「可能進行的交易」)。於本財務報表批准當日，本集團與大有數字仍在商討以上可能進行的交易條款，而並未達成協議。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4港仙(二零零六年：5港仙) 予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連同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二零零六年：3港仙)，本年度合共派發股息每股6.5港仙(二零零六年：8港仙)，派息率達35%。待股東於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後，股息單將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六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

##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獲得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持有本公司股份之人士，請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標準証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以便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餐飲業務

餐飲業務的年度收益增長39.3%至港幣2.5億元，惟Pacific Coffee於中國內地的業務因處於開業初期，加上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發展烘焙食品業務，兩者均需投放資金，因而產生經營虧損約港幣1,100萬元，導致該業務分類業績下跌20.7%至港幣1,490萬元。香港方面，受惠於日漸熾熱的咖啡文化及強勁的經濟增長，香港餐飲業務的全年銷售增長達16.5%，成績理想。

### Pacific Coffee

Pacific Coffee的經營宗旨是為顧客提供「完美咖啡」，這不僅關於咖啡的優良質素，更與其服務、店舖地點及店舖環境相關。為配合此項宗旨，各分店均為顧客提供輕鬆的音樂、柔和的燈光、舒適的長椅及沙發座位、各式各樣的報紙及休閒讀物，以及寧靜的私人或聚會空間。

餐廳選址亦為本集團餐飲業務長期取得成功的另一關鍵因素。各店舖均位於或鄰近各個市場的主要商業區。回顧年內，Pacific Coffee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新加坡分別增設九間、七間及一間分店。店舖總數亦由去年的52間增加至財政年底的69間。

### 香港業務

於財政年底，香港共設有51間Pacific Coffee店舖，其中面積最高達4,400平方呎。

年內，本集團推行一系列措施以提高業務效益，例如採用電子銷售系統提供即時資訊分析。此工具讓管理層有效分析顧客需要及消費模式，從而迅速制定切合市場需求的推廣策略。

年內，香港的同店銷售維持於約7%的水平，這與增加宣傳及透過市場調查以了解顧客喜好有關。透過「神秘顧客」計劃，本集團得以找出有待改善的地方，從而加強員工培訓及相關設施。此外，本集團亦提升多間店舖的裝修及設施，以提升服務水平及產品質素。本集團為顧客提供「完美咖啡」享受方面所作的努力亦深受市場認同。

### 中國內地業務

目前，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共經營八間店舖。由於北京及上海兩地僅分別經營數間店舖，因此本集團尚待供應及企業開支方面取得規模經濟效益，加上發展中國內地業務的初步成本架構較高，令中國內地業務於本財政年度錄得虧損。汲取去年於內地市場的經驗後，本集團將調整策略，專注於挑選黃金地段以開設新店。

### 新加坡業務

年內，本集團於新加坡增設一間新店，令店舖總數增至九間。儘管店舖的整體表現有所改善，惟市場並未如香港及中國內地般迅速擴展。這主要是由於新加坡市場已有數家主要企業經營咖啡業務，市場接近飽和，令本集團難以於短期內達致重大增長。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Pacific Coffee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新加坡共僱用534名員工。

### Igor's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收購Igor's餐飲管理集團，其控股公司為Sino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49%權益後，本集團已成功強化其餐飲業務，以把握亞洲地區增長迅速且興旺的西式時尚餐飲市場湧現的商機。於回顧年內，Igor's餐飲管理集團為本集團帶來兩個月，共計約港幣100萬元的利潤進帳。

Igor's餐飲管理集團於一九九八年開設首間餐廳，現時共經營26間食肆，包括位於蘭桂坊、蘇豪區、赤柱、愉景灣及諾士佛臺等香港黃金地段的「Wildfire」、「The Boathouse」、「Stormies Crab Shack」及「Café de Paris」。旗下餐廳所提供的國際美食包羅萬有，由傳統的法式佳餚至快餐一應俱全。此外，Igor's亦於主要的娛樂地區如蘭桂坊及灣仔經營設有現場樂隊表演的著名酒吧及餐廳「Stormies」、「La Bodega」、「Marlin」、「The Keg」、「The Cavern」、「Swindlers」、「Big Ernies」及「Typhoon」。

本集團的餐飲業務以提供優質菜餚、精心準備的特色食品及廣泛的美酒選擇見稱，此美譽讓其成為香港增長最迅速的西式連鎖餐廳之一。此外，獨特的裝潢對為顧客提供舒適的進餐體驗亦非常重要。

## **其他發展**

### **香港**

為確保食品質素及提升營運效率以支持未來業務發展，本集團已於香港設立一個面積達10,000平方呎的中央廚房，並將由Igor's營運。

### **中國內地**

本集團於財政年內在北京開展名為「Piece of Cake」的烘焙食品業務，專門開設銷售高級西餅及麵包的店舖，以及為酒店等企業客戶提供批發服務。此項烘焙食品業務亦可支援本集團於北京的Pacific Coffee業務，有助提升食品質素及減低成本。

### **投資及證券**

有賴本集團專業管理隊伍實行多元化投資組合的策略得宜，證券投資業務回報理想，溢利貢獻顯著上升至港幣1,700萬元。鑒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經濟持續呈樂觀增長勢頭，預期投資市場亦將於來年繼續興旺，相信此業務亦將持續表現卓越。此外，本集團亦將繼續審慎管理其證券及投資組合，以提高投資回報。

### **電腦及資訊通訊科技業務**

電腦及資訊通訊科技業務的收入下調10%至港幣4.92億元，而分類業績亦下降40%至港幣1,100萬元。由於延遲推出新的電腦作業系統及手提電腦回收損壞電池，該業務的表現於上半年出現倒退影響增長，然而業務於下半年已轉趨穩定。網絡技術部門則持續提供綜合電訊系統及資訊科技網絡方案，以迎合客戶的特別技術要求。

經考慮Pacific Coffee及Igor's餐飲管理集團的理想業績，本集團計劃繼續在香港及鄰近地區物色餐飲業投資機會。財政年度完結後，本集團出售資訊科技業務予母公司其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故資訊科技業務期後所帶來的經濟收益不再歸本集團所有。是次出售所得收益將用於支持餐飲業務的未來發展。

## 財務評述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總資產淨值為港幣4.81億元(二零零六年：港幣4.11億元)，較二零零六年增加港幣0.7億元或17%。於結算日期，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為港幣0.98億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01億元)。現金及銀行結存(包括結構式存款)為港幣1.68億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22億元)。

## 僱員及薪酬制度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全球僱用約850名全職員工。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總開支約為港幣1.29億元。本集團之薪酬制度乃根據僱員之工作性質、市場趨勢、公司業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而作出定期評估。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酌情發放花紅獎賞、醫療計劃、退休金計劃及僱員購股權計劃等。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之關連交易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惟對守則第A.4.1條之偏離除外；而該偏離已列載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內之中期業績報告內。

## 於聯交所網站公佈年度業績

本業績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chevalier.com>刊載。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寄交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刊登。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對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致謝。他們的努力及專業態度於年內成功帶領本集團達致理想表現。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周亦卿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周亦卿博士(主席)、周維正先生(董事總經理)、郭海生先生、簡嘉翰先生、周莉莉小姐及張雲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米原慎一先生、胡經昌先生及鄺文星先生。

網址：<http://www.chevalier.com>

\* 僅供識別